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民科技"、"发行人"或"公司")根据《ii 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 别规定》(证监会公告 [2020]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 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4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 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创业板首次公开 发行证券承销规范》(中证协发 [2020]12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 142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 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 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

1、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 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海通证券")综 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 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4.31元/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5月19日(T日)通过深 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网上申购日 为2021年5月19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 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5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 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

5、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 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 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 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 阅读2021年5月18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上的《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 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的会后事项。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1、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2012年修订),肇民科技所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 的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6.55倍(截至2021年5月14日(T-3 目)),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本次发行价格64.31元/股对应的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 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5.00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1年5月14日(T-3日)发 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 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 细研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2、发行人本次发行新股1,333.35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募投项 目计划所需资金额为50,407.94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64.31元/股,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 85,747.74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7,524.1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78,223.62万元,超出募投项目计划所需资金额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本次 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 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3、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 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 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肇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交所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1357 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肇民科 技",股票代码为"301000",该代码用于本次发行的网上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包 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肇民科技所属行业为"橡 胶和塑料制品业(C29)"。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为1,333.35万股,发行股 份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其中网上发行1,3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 量的1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为5,333.35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3.发行人与保差机构(主承销商)综合差虑发行人所外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 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4.31元/

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6.2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24.6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35.0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32.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堂性捐益前归属于丹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 盈率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的主要原因为:

(1)由于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属于应用导向性行业,行业内企业所生产的产品均应用于不 同领域,因此不同企业间的产品差异较大。

(2)作为精密注塑企业,下游主要集中在汽车、家电领域,且产品主要为具有一定安全性 和使用性要求的功能结构件,产品附加值较高。

(3)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盈利能力及业务成长性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发行人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以及业务成长性。

(4)由于中证行业动态市盈率计算规则影响,动态市盈率与静态市盈率的业绩基准差异 在于2020年前三季度与2019年四季度的业绩之和与2019年年度业绩的差异。橡胶和塑料制品 业行业覆盖范围较广,其中多数企业业绩大幅增长受益于新冠疫情,而公司不属于疫情受益

企业,且公司发行定价低于可比公司市盈率水平,定价原则具有谨慎性。 4、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T目)9:15-11:30、13:00-15:00。2021年5月19日 (T目)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 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5月17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所禁止者除外)可通过交 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 外)。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 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根据投资者在2021年5月17日(T-2日)前20个交易目(含T-2目)的目 均持有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目的,按20个交易目计算目均 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 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人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 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 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人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 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 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3,0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对于申购 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对于 申购数量超过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该委托视为无效委托予以自动撤

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人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 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 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 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 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目目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 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5、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5月21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摇号结果 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1年5月21 目(T+2目)目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 认购 中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注律责任 中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 -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 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6、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四、中止发行情况"

7、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 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5月17日(T-2目)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 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 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 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 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肇民科技/发行人/公司	指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 券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33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之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333.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2021年5月19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1年5月17日(1-2日) 前以个交易日(含1-2日) 日均持有深圳市场丰限售 A股股份和丰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6) 的规定、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目的,接20个交易目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治益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T⊟	指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1年5月19日			
元	指人民币元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 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4.31元/股。

(1)26.2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堂性捐益后归属于舟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木次发行前兑股本计算):

(2)24.6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35.0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32.87倍(每股收益按昭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 及分类原则,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截至2021年5月14日(T-3日),中 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6.55倍,平均动态市盈率为25.01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2021年5月14日 前20个交易日均 价(含5月14日)	2020年扣非 前每股收益 (元/股)	2020年扣非 后每股收益 (元/股)	对应静态市 盈率(倍)- 2020年扣非 前	对应静态市 盈率(倍)- 2020年扣非 后
300539.SZ	横河模具	7.0722	0.0654	0.0516	108.18	137.05
603159.SH	上海亚虹	13.9729	0.2874	0.2607	48.62	53.60
603266.SH	天龙股份	10.7431	0.4664	0.4144	23.03	25.92
002662.SZ	京威股份	3.4766	0.0750	0.0434	46.34	80.11
300507.SZ	苏奥传感	10.7579	0.3405	0.2726	31.60	39.47
600933.SH	爱柯迪	14.1708	0.4952	0.4188	28.62	33.83
003021.SZ	兆威机电	82.8938	2.2842	2.1663	36.29	38.27
算数平均					46.10	58.32
剔除横河模具后算术平均					35.75	45.20
301000.SZ	发行人	64.31(发行价)	1.9567	1.8373	32.87	35.00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1年5月14日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人造成;

注3: 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1年 5月14日);

注4: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的可比公司世纪华诵未参与市盈率均值计算。世纪华诵主营 业务包含大部分游戏业务,汽车零部件业务中包含较大部分的内外饰部件产品,与公司产品 差异较大。招股说明书(申报稿)采用热交换系统塑料件业务进行对比,仅2017年报披露了该 类产品的业务数据,报告期内未披露该数据,故招股说明书(注册稿)进行财务数据比较时已 将其剔除,因此未参与市盈率均值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64.31元/股对应发行人2020年扣非前后孰低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 35.00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1年5月14 日),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截至2021年5月14日); 低于招股说明书中所洗可比公司近20日扣非前后平均静态市盈率 (截至2021年5月14日),低 干剔除横河模具后招股说明书中所选可比公司近20日扣非前后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1年 5月14日),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是以特种工程塑料的应用开发为核心,专注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工程塑料精密件的

制造商,主营业务为精密注塑件及配套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的产品聚焦于乘用车、商用车、新能源车、高端厨卫家电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具有高安全 性、重要功能性的核心零部件,具有较高附加值,产品系列包括汽车发动机周边部件、汽车传 动系统部件、汽车制动系统部件、智能座便器功能部件、家用热水器功能部件、家用净水器功 能部件、精密工业部件、新能源车部件等。随着汽车排放"国六标准"的出台和实施,汽车减排 需求相应增加,公司部分产品作为降低汽车排放的核心功能部件,已批量应用于"国六标准" 汽车。同时,公司在新能源车领域的产品应用正逐步拓宽,电子水泵部件等产品相继量产。凭 借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品质优势,公司正进一步开发民用航空领域功能部件产品。

在"以塑代钢"的背景下,公司以提供更具使用价值的产品为目标,致力于高端精密注塑 件的国产化,与多家国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作为汽车零部件二级供应商 和家用电器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康明斯、莱顿、日本特殊陶业等全球知名汽车零 部件企业和A.O.史密斯、松下、科勒等全球知名家用电器企业。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践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秉承崇尚"匠人"的企业文化,不断提 升精密制造水平,现已磨练出拥有高品质精密制造能力的优秀团队。同时,公司拥有完整的研 发设计体系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现已取得90项专利,其中4项发明专利、84项实用新型专 利以及2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已通过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2011/OHSAS 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邓白氏注册认证。

公司致力于精密注塑件及配套精密注塑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 业链。由于精密注塑件品类丰富多样,细分应用领域众多,因此不存在与公司完全可比的同行 业上市公司,因此在选择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时候,主要基于以下两个标准:

①主营业务为注塑件的上市公司,即同为精密注塑件和精密注塑模具生产企业:横河模 具、上海亚虹和天龙股份:

②产品功能与公司类似或存在竞争的(拟)上市公司,即产品同为精密功能结构件(不仅 限于塑料件)的生产企业:京威股份、苏奥传感、爱柯迪、兆威机电。世纪华通主营业务包含大 部分游戏业务,汽车零部件业务中包含较大部分的内外饰部件产品,与公司产品差异较大,较 难获取有相关可比产品毛利率数据。招股说明书(申报稿)采用热交换系统塑料件业务的毛利 率进行对比,仅2017年报披露了该类产品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未披露该数据,故招股说明书

主营业务同为"模具+注塑"的上市公司与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模式类似,在经 营情况方面具有一定的可比性,但产品种类和细分应用领域存在一定差异,为体现公司产品 作为核心功能部件的重要程度和附加值,公司选取了产品同为精密功能结构件的生产企业作 为可比对象,由于产品同为核心功能部件,其重要程度和附加值具有可比性,能够反映公司产 品的品质要求和重要作用。

公司注塑件毛利率水平与同为精密功能结构件的可比公司一致,公司在生产工艺、模具 开发、生产管理等方面的优势使得公司能够承接品质要求和附加值较高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精密注塑件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具体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结构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天龙股份	汽车功能结构件及内饰件、外饰件	26.24%	25.71%	25.58%
横河模具	吸尘器、料理机、洗碗机等家电外观件	17.48%	18.95%	20.31%
上海亚虹	微波炉面(门)板、汽车仪表盘等家电外观件和 汽车内饰件	22.57%	20.15%	21.07%
	上述公司平均值	22.10%	21.60%	22.32%
京威股份	汽车空调出风口等功能部件	-	-	31.54%
苏奥传感	汽车燃油系统附件等功能部件	32.54%	33.38%	29.81%
爱柯迪	汽车发动机、传动系统、制动系统等精密压铸件	28.83%	32.35%	33.43%
兆威机电	汽车发动机、制动系统等功能部件	-	34.79%	37.86%
	上述公司平均值	30.69%	33.51%	33.16%
	本公司	35.99%	39.39%	36.89%

注(1):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招股说明书或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

注(2):世纪华诵主营业务包含大部分游戏业务,汽车零部件业务中包含较大部分的内外 饰部件产品,与公司产品差异较大,较难获取有相关可比产品毛利率数据。招股说明书(申报 稿)采用热交换系统塑料件业务的毛利率进行对比,仅2017年报披露了该类产品的毛利率,报 告期内未披露该数据,故招股说明书(注册稿)将其剔除。

注(3): 京威股份采用关键功能件业务的毛利率进行对比, 2019年度、2020年度报告中未

注(4):苏奥传感采用燃油系统附件业务的毛利率进行对比。

注(5):爱柯迪采用汽车类业务的毛利率进行对比 注(6): 兆威机电采用精密注塑件-汽车电子业务的手利率进行对比, 2020年度报告中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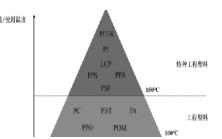
披露相关数据。

根据上表,公司在产品结构方面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差异,其中,与天龙股份、横 河模具、上海亚虹等汽车内外饰件、家电外观件生产企业的差异较大,与京威股份、苏奥传感、 爱科迪、兆威机电等汽车精密功能结构件生产企业的差异较小,主要原因为功能结构件相较 于内外饰件的使用性、安全性要求较高,产品不仅要满足尺寸、外观等要求,还需要满足该产 品设计的使用性能,与其他零部件共同组成某个功能模块,若产品不良则直接影响汽车、家用 电器的正常使用,因此在满足产品要求的情况下,功能结构件具有更高的附加值。 1)行业地位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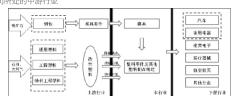
公司所处精密注塑行业系以产品品质高低来决定行业地位的,产品品质的高低系综合产 品性能、稳定性、良品率等各方面因素的结果,最终表现为所处不同产业链和不同客户的供应 商序列中。行业上下游关系情况如下:

①上游塑料粒子行业

塑料粒子原材料的使用温度越高,其性能及加工难度越大,通常可分为通用塑料、工程塑 料和特种工程塑料,公司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为PA、PPS、PEEK等工程塑料或特种工程塑料, 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所使用的PP、ABS等通用塑料。



资料来源:张宏、《聚苯硫醚产业化发展分析》 2公司所处的中游行业



注: 虚线框内为公司主要上下游行业

③下游行业及应用领域 公司的产品主要集中在汽车、家用电器的核心功能结构部件领域,产品的重要程度显著 高于外观类部件,客户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家电类全球优质客户,包括康明斯、莱顿、日本特殊

陶业等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企业和A.O.史密斯、松下、科勒等全球知名家用电器企业。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上下游比较差异如下 汽车发动机周边、家) 电器等功能结构部件 本公司 #河模具 海亚虹 ABS、PP等通用塑料 龙股份 燃油系统附件 爽传感 爱柯迪 法雷奥、博世、麦格纳等 k威机电

公司精密注塑件产品多使用PA、PPS、PEEK等性能较高的工程塑料或特种工程塑料为原 材料,以较好的发挥产品设计的功能要求,与以PP等通用塑料为原材料的传统外观件相比,具有使用温度高,加工难度大的特点,对公司的生产工艺和模具开发能力提出了一定要求。

①生产工艺方面,公司不仅能够满足外观无高于0.05mm的毛刺、缺料、收缩和烧伤,还能 够满足功能结构件在圆度、平面度、圆柱度、同轴度、轮廓度、位置度等方面的较高要求。由于 工程塑料的使用温度较高,注塑过程中易产生较多气体,若不能将气体排出,使气体混入注塑 产品中,则将影响产品的密封性和寿命,含有气泡的部位易出现渗漏或开裂。此外,若产品圆 度不够,则在产品连接或焊接处同样影响产品的密封性。公司众多产品系列中,与气体、液体 等流体相关的功能性部件较多,如滤芯、管路、阀体、喷嘴等产品,当流体通过产品时,若产品 不良则易产生渗漏或开裂,进而影响汽车、家用电器的正常使用。

②在模具开发方面,公司运用"圆度、平面度逆向修正技术"、"真空吸引技术"、"悬空成型 :"等核心技术将产品的尺寸精度做到公差中限,同时公司所有注塑机及模具配备真空排 云系统,在注塑的过程中,通过真空负压将气体吸出,保证产品精度和外观无毛刺、收缩、烧伤 等不良。为确保真空吸引的有效性,公司配备模具的超声波清洗工艺,通过超声波清洗确保模 具内直空间路的顺畅。 ③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承继了目本企业精细化的管理理念,将完善的流程控制制度和

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相结合,使得生产部门能够精确追溯到单个产品在某一生产工序环节的 实际情景,便于公司事中、事后管理,及时发现问题,调整设备、操作人员的工作状态,在有效 控制生产成本的同时,保证产品的高良品率。 基于上述,公司具备生产高品质精密注塑件的综合能力,能够满足客户较高的产品要求,

与康明斯、日本特殊陶业、莱顿、石通瑞吉、哈金森、A.O.史密斯、科勒、松下、能率、杜拉维特、 TOTO等全球优质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为上述客户提供其各自优势产品系列所 需的功能结构部件,保证了自身较高的产品附加值,从而具有较高的毛利率。 精密注塑模具系精密注塑件生产的核心工艺装备,其质量优劣直接影响精密注塑件产品

品质。公司生产的精密注塑件模具主要系精密注塑件产品的配套模具,均为定制化产品,其毛 利率水平与对应精密注塑件的复杂程度和工艺难度息息相关。

公司模具产品平均单价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生产的精密注塑件产品多为重要功能 性部件,产品品质较高,对应模具的复杂程度和工艺难度要求较高,因此模具产品报价也较 高。由于公司精密注塑件产品多为重要功能性部件,产品品质较高,因此复杂程度和工艺难度 相对较高。为保证精密注塑件产品生产的精密度和稳定性,精密注塑模具的精度和品质至关 重要,同时,受公司产品特点的影响,客户通常在某个产品上仅选择一家供应商,开发一套模 具,因此在模具产品报价时,客户综合考虑模具精度、开发难度和使用周期后给予一定的合理 价格,同时包含较高的附加值。

3)业绩成长性分析

近年来,受"国六标准"出台并实施,商用车市场发展良好及汽车"轻量化"等叠加 响,公司业务规模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8,164.97万元、31,561.12万元 和47.474.59万元, 年复合增长率为29.83%, 归属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 为5,526.23万元、6,857.70万元和9,798.82万元,年复合增长率为33.16%,业绩成长性良好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9,505.70	33,469.36	47.91%	主要得益于汽车排放 国六标准" 实施、商用车市场良好、爆震传感 器产能释放等细分因素所带来的 收入增长
营业成本	31,562.16	20,297.57	55.50%	收入增长的同时相应增加
营业利润	12,051.28	8,038.17	49.93%	收入增长的同时,毛利率相对稳定
利润总额	12,139.42	8,305.17	46.17%	收入增长,规模效应提升,费用率 下降
净利润	10,483.22	7,158.12	46.45%	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盈利能力提 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10,435.70	7,186.78	45.21%	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盈利能力提 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9,798.82	6,857.70	42.89%	业务规模增长带来的盈利能力提升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民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 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 册(证监许可[2021]1357号)。

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 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333.35万股,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5,333.35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 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涉及原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的股票 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本次发行将于2021年5月19日(T目)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 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 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 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4.31元/ 股。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1年5月19日(T目)进行网上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

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摇号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 年5月21日(T+2日)目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 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

发行的申购目为2021年5月19日(T目),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本次网上发行通

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 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 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2、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 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 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

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 及分类原则,目前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截至2021年5月14日(T-3日),中

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 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 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4、拟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1年5月17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 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 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 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 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 者自行承担。

5、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

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

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 6、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 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64.31元/

股。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 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价格为64.31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6.2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35.0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32.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2)24.6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本次发行价格为64.31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

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6.55倍,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 主营业务

2020年扣非 2020年扣非 股票代码 言毎股收益 (元/股) 108.18 300539.SZ 0.0654 0.0516 137.05 603159.SH 上海亚虹 13.9729 0.2874 0.2607 48.62 53.60 0.4144 3.4766 0.0750 0.0434 46.34 80.11 31.60 爱柯迪 14.1708 0.4952 0.4188 28.62 33.83 36.29 82.8938 2.2842 2.1663 38.27 46.10 58.32 35.75 45.20 301000.SZ 发行人 64.31(发行价) 1.9567 1.8373 32.87 35.00

注1:可比公司前20个交易日(含当日)均价和对应市盈率为2021年5月14日数据;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会五人造成 注3: 2020年扣非前/后EPS=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1年

注4: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的可比公司世纪华通未参与市盈率均值计算。世纪华通主营 业务包含大部分游戏业务,汽车零部件业务中包含较大部分的内外饰部件产品,与公司产品 差异较大。招股说明书(申报稿)采用热交换系统塑料件业务进行对比,仅2017年报披露了该 品的业务数据,报告期内未披露该数据,故招股说明书(注册稿)进行财务数据比较时已

35.00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1年5月14日),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截至2021年5月14日),低任于招股说明书中所选可比公司近20日和非前后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1年5月14日),低于剔除横河模具后招股说明书中所选可比公司近20日和非前后平均静态市盈率(截至2021年 5月14日),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 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8、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

9、按本次发行价格64.31元/股、发行新股1,333.35万股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 78,223,62万元。加田273,747,78、次1到原以,533.39/1限以早,7规计友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85,747,74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约7,524.12万元(不含增值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78,223,62万元。

76,225.6277元。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10,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新股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 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首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

申购,其条均为无效申购。 11、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毁外将无法上市,发行人会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

12、请投资者务必关注风险,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协商采

12. 頂放資省分少大社內處, 当出现以下育心时, 友行人及保存机构(土革) 捐的 序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 网上投资者申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2) 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
(3) 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4) 根据《证券发行与索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第三十六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企图办多实施细则》(深证上[2020]48号)第五条,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发现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保养机构;主查销部或诉依部也,生经分时起生原在

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 如及主以上间心,及门人和保存机构(主条相间)将及问公言中止及门际囚、恢复及门安 排等事宜。中止发行后,网上投资者中容融份无效且不管记至投资者名下。投资者已缴纳认购 款的,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 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有效期内,且满 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

后及11。 13、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 本次发行申购,我们希望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的投资者参与

14、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8日